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规定，我们作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为股东负责的精神，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经过审阅相关资料，现就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审议的有关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我们审慎查验《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此次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对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表示认可，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二、关于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我们审慎查验《关于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对于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对公司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表示认可，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本页无正文，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朱崇坤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崇坤',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cursive.

（本页无正文，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陈媛玲



（本页无正文，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陈 浩

